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2日（星期二）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仲鸿天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报告真实、详细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或误导性陈述，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并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此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当下的生产以及经营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此次补流的募集资金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董事会一致同意“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 1,660.74 万元（含利息，具体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该议案提交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已对该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至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地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舆情管理制度》的制定有助于提高公司舆情应对的能力，有助于维护公司形象，符合公司治理要求，董事会一致同意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一）14:30 在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八坼社区交通路 68 号聚杰微纤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审议上述有关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3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聚杰微纤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4 日